

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08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长荣震德机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荣震德”）拟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银行”）申请1,000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，借款期限一年，分次提款的，最后提款日不迟于2022年08月31日。公司与上海银行签订《普惠及小企业借款合同》，对该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担保的借款本金为人民币1,000万元，保证期间自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详见公司于2022年08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9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公司于2022年08月12日收到通知，上海银行已于2022年08月12日与公司就前述事项签署完毕了《普惠及小企业借款合同》。合同已于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，公司已完成本次提供担保的程序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普惠及小企业借款合同》

特此公告

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08月12日